

彰化縣三條國民小學校園開放管理辦法

一、本校為加強學校校園開放，提倡正當休閒活動，鍛鍊強健體魄，促進社會和諧氣氛與社會教育功能，特訂定本辦法。

二、校園場所在不影響學校教學及生活管理之原則下，開放提供社區內民眾活動之用，並基於使用者付費與成本效益分析原則，向使用者收取費用。其開放管理及收費，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

三、凡一般民眾、機關、人民團體舉辦有關文化、教育、體育、社會等活動，需使用本校場地者，應向本校提出申請，本校室外運動場地，提供一般民眾個別從事休閒運動者，得免事先申請與收費。

四、開放時間：

(一)平常上課日之課餘時間。

(二)例假日。

(三)寒暑假。

前項開放時間與本校需要使用相抵觸時，以本校學生學習為優先。

五、開放場地：活動中心、各項球場、運動場、電腦教室、一般教室及其他可供民眾使用之場所，視實際情況酌情開放。

六、開放對象及範圍：社區民眾、團體、機關申請從事各種有益身心健康之休閒活動及社教文化活動為原則。

七、申請內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核准：

(一)違反國家政策或法令者。

(二)違反公共秩序，善良風俗者。

(三)活動可能損壞場地各項設施，本校認為不宜使用者。

(四)其他經本校認為不宜使用者。

八、申請計畫經本校核准而有下列情形者，本校即停止或延期使用，申請者不得提出異議或要求補償：

- (一) 遇空襲或緊急災變時。
- (二) 上級機關或本校急需使用時。
- (三) 活動內容與申請用途不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
- (四) 以集會或其他名義從事營利活動者。

九、開放本校場地酌收場地使用費，若收取保證金以不超過場地使用費的二倍為原則。

十、申請人所繳納之費用，概不退還。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一) 申請人因故無法使用，得於使用前一個月通知本校者。
- (二) 因不可抗力事由或本校通知申請人改期而無法改期者。

十一、申請借用程序：

- (一) 短期借用：應填寫申請書及切結保證書（如附件一.二），於使用前三個月起向本校提出申請，若無其他借用單位，最遲可於使用場地前一日提出申請，經本校核准後填具契約書及繳驗相關證件與場地使用費後始得使用。場地使用收費基準如附件三。
- (二) 長期(一個月以上)借用：於使用前三個月填寫相關申請書，並經本校核准簽訂契約書，場地使用費由本校與使用者協議之，繳驗相關證件後檢附契約書報府核備後始得使用，惟校園場地借用期以一年為限，若有意繼續借用者，需再另行提出申請。

十二、學校因場地開放而需要增加之人力得給予適當之津貼，應納入預算辦理。

十三、申請人使用本場所者應接受管理單位之指導並善盡管理維護之責，燈光、音響、舞台等各項設施如需搬移或使用，須經管理單位同意，並繳交物品借用保證金，若有所損傷、毀壞，使用者應予賠償。

十四、使(借)用單位之負責人，如因使(借)用致設備之一或全部有污漬、毀壞、破損、減數、變形、掉落，應負復原及賠償之責任。

十五、本府主辦、學校與其他機關團體合辦、或經學校同意與教學相關或屬公益之活動者，得

酌予減收或免費使用場地。

十六、經費徵收之核計方法：如附件三

十七、本辦法經校長核可，送請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切結保證書

1.立切結人_____於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止，借用彰化縣溪州鄉三條國民小學

場地名稱：

舉辦_____活動。

2.遵照學校場地借用要點規定一次繳清：

場地使用費新台幣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3.活動期間倘有涉及危害學校安全、破壞設備或環境，願負一切安全、賠償(如有毀損或短缺學校設備，願依市價賠償)及相關法律責任。

4.借用後當日將場地整理乾淨並帶走垃圾，恢復原狀。

以上，特立此書具結保證

此致

彰化縣溪州鄉三條國民小學

切結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彰化縣各級學校校園場地借用收費基準表

場地類別	收費基準 (新台幣)	備註
游泳池	1、半池開放者依票價收取 40 至 80 人次之費用。 2、全池開放者依票價收取 80 至 160 人次之費用。 3、溫水池每人票價以 160 元計，一般池每人票價以 100 元計。	一、各校如因設備狀況特殊，有新建或老舊者，得視實際在收費基準上下各百分之三十內彈性調整，收取場地出借費。 二、本基準未規範之學校特殊場地其收費基準請參考同性質場地予以訂之。 三、借用收費以單位時段三小時為計算單位(停車場除外)，借用未足一單位時段者，以一單位時段計算。地下室設活動中心者，比照收費。 四、舉辦體育或音樂、藝文等活動出售門票者加收門票總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 五、凡借用場地需預演或預先練習者，依第三點規定辦理。 六、若收取保證金不得超過場地借用費的二倍。
體育館 活動中心 禮堂 視聽教室	A.場地 每坪以 15 元計，依場地實際大小而定。 (地面為木板材質之場地，每坪加收 10 元)	
	B.照明及水費 使用者加收電費 1000 元。	
	C.冷氣 使用冷氣每噸每小時以 10 元計算，依實際設備而定。	
	依三項總和計算收費之。	
運動場	1000 元至 5000 元，使用照明加收電費 1000 元。	
室內綜合球場、網球場	每面球場 500 元至 2000 元，使用照明加收電費 400 元。	
教室	每間教室 1000 元至 2000 元，使用照明加收電費 100 元。使用冷氣依前述標準計算。使用電腦者每部酌收 40 元。	

彰化縣所屬各級學校校園開放規費成本分析

※項目：游泳池開放

總成本	9940 元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壹、 直接成本				9351 元
<p>一、人工：每月工作 240 小時計</p> <p>(一)救生員(月薪以 43200 元計算)</p> <p>$43200 \text{ 元} \div 240 \text{ 小時} = 180 \text{ 元} / \text{小時}$</p> <p>需要 2 人 $180 \text{ 元} / \text{小時} \times 2 \text{ 人} = 360 \text{ 元}$</p> <p>(二)管理員</p> <p>$28800 \text{ 元} \div 240 \text{ 小時} = 120 \text{ 元} / \text{小時}$</p> <p>二、水電費</p> <p>(一) 水費：以 1.5 公尺深、長 25 公尺、寬 13 公尺計算，循環水之水費計價為</p> <p>$1.5\text{m} \times 25\text{m} \times 13\text{m} \times 5 \text{ 元} / \text{噸} = 2437 \text{ 元}$</p> <p>(二)電費：</p> <p>$48000 \text{ 元} / \text{月} \div 30 \text{ 天} \div 8 \text{ 小時} = 200 \text{ 元} / \text{小時}$</p>		3 小時	360 元	1080 元
		3 小時	120 元	360 元
		3 小時	2437 元	7311 元
		3 小時	200 元	600 元
貳、 間接成本				589 元
一、人工合計				288 元

<p>(假設為 0.2 小時)</p> <p>二、設備合計</p> <p>抽水馬達、水循環馬達、清潔馬達平均使用</p> <p>年限以 5 年計算，每天之耗損為</p> <p>$550000 \text{ 元} \div 5 \text{ 年} \div 365 \text{ 天} = 301 \text{ 元}$</p>			301 元	301 元

開放 3 小時總支出為 9940 元，以 100 人入池計算，每人為 99 元。

※項目：活動中心、體育館、大型會議室開放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壹、場地費計算（以 240 坪為計算基準，3603 元÷240 坪=15 元/坪(地面為木板材質之場地其損耗另計)				
一、 人工合計(假設為 0.5 小時) 180 元×1 小時=180 元				180 元
一、 設備合計 (一)活動場所內部：音響設備(以 100 萬元計價)、布幔(以 100 萬元計價)、內部油漆(以 50 萬元計)、桌椅(以 100 萬元計)、內部其他設備(以 100 萬元計)平均使用年限以 10 年計算，每天之耗損為 4000000 元÷10 年÷365 天=1232 元			1232 元	1232 元
(二)建築折舊損耗(以 4000 萬元建築為例) 40000000 元÷50 年÷365 天=2191 元			2191 元	2191 元
貳、照明及水費計算				1000 元
一、 水電費 一、 水費：(廁所、洗手台) 50×5 元 / 噸=250 元				250 元

<p>一、電費：</p> <p>60000 元 / 月 ÷ 30 天 ÷ 8 小時 = 250 元 / 小時</p>		3 小時	250 元	750 元
<p>參、其他：地面為木板材質之場地(以 240 坪為計算基準，2600 元 ÷ 240 坪 = 10 元/坪)</p>				
<p>一、場地損耗(以 5 年計)</p> <p>7000 元 / 坪 × 240 坪 ÷ 5 年 ÷ 365 天 = 920 元</p> <p>二、木板保養(以 1 年保養一次計算，每年以 使用 200 次計算)</p> <p>1400 元 / 坪 × 240 坪 ÷ 200 次 = 1680 元</p>				<p>920 元</p> <p>1680 元</p>

※項目：運動場開放(含室外合球場、跑道)

總成本	3202 元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壹、直接成本				990 元
<p>一、人工：每月工作 240 小時計</p> <p>一、管理員(月薪以 43200 元計算)</p> <p>$43200 \text{ 元} \div 240 \text{ 小時} = 180 \text{ 元} / \text{小時}$</p> <p>二、水費：(廁所、洗手台)</p> <p>$90 \times 5 \text{ 元} / \text{噸} = 450 \text{ 元}$</p>		3 小時	180 元	540 元
貳、間接成本				2212 元
<p>二、草地耗損、植栽</p> <p>500 元</p> <p>三、跑道損耗折舊(假設重置成本為 300 萬元，平均壽命為 8 年，計算每天折舊耗損值)</p> <p>$3000000 \text{ 元} \div 8 \div 365 = 1027 \text{ 元}$</p> <p>球場損耗折舊(假設重置成本為 200 萬元，平均壽命為 8 年，計算每天折舊耗損值)</p> <p>$2000000 \text{ 元} \div 8 \div 365 = 685 \text{ 元}$</p>				500 元
				1027 元
				685 元

※項目：網球場開放

總成本	1900 元(不包括照明燈使用費用)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壹、直接成本				990 元
<p>一、人工：每月工作 240 小時計</p> <p>(一) 管理員(月薪以 43200 元計算)</p> <p>$43200 \text{ 元} \div 240 \text{ 小時} = 180 \text{ 元} / \text{小時}$</p> <p>二、水費：(廁所、洗手台)</p> <p>$90 \times 5 \text{ 元} / \text{噸} = 450 \text{ 元}$</p>		3 小時	540 元	540 元
貳、間接成本				910 元
<p>一、草地耗損、植栽</p> <p>二、球場損耗折舊(假設重置成本每面為 120 萬元，平均壽命為 8 年，計算每天折舊耗損值)</p> <p>$1200000 \text{ 元} \div 8 \div 365 = 410 \text{ 元}$</p> <p>三、其他(照明電費)</p> <p>照明燈使用費(含電費及燈具折舊)，每盞每小時以 50 元，一面球場以 4 盞計</p>		2 小時	200 元	400 元

※項目：教室開放

總成本	1120 元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壹、直接成本				620 元
<p>一、人工：每月工作 240 小時計</p> <p>(一)管理員(月薪以 43200 元計算)</p> <p>$43200 \text{ 元} \div 240 \text{ 小時} = 180 \text{ 元} / \text{小時}$</p> <p>一、水電費：(廁所、洗手台)</p> <p>水費 $9 \text{ 噸} \times 5 \text{ 元} / \text{噸} = 45 \text{ 元}$</p> <p>電費 每間教室每小時以 35 元</p>		3 小時	540 元	540 元
貳、間接成本				500 元
<p>一、校園草地耗損、植栽</p>				500 元